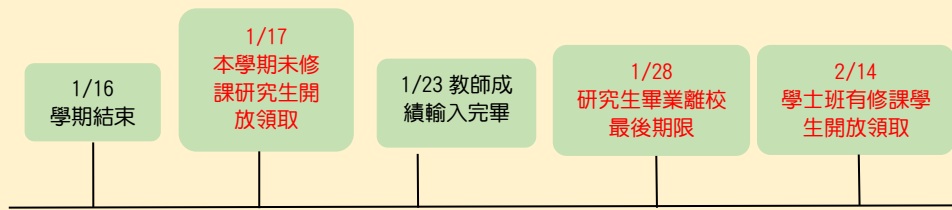


# 藝【110-1 畢業證書領取注意事項】



## \*學士班(含日間學士班、進修學士班、二年制在職班) \*

◆一般生統一於 2/14(一)開放領取

◆日間學士班僅差英檢門檻而本學期末修課者,請先行於 1/16 後致電

各學院承辦人員洽詢：美術 1111 設計 1114 傳播 1113 表演 1112

## \*研究所(含日間碩士班、碩士在職專班、博士班) \*

◆自 1/17 起開放未修課研究生辦理離校，交齊學位考試相關文件後 2 天可領取，

本學期有修課研究生請於成績到齊後聯絡各院承辦人，最後離校期限為 1/28。

## \*師培生(修習教育學程者) \*

◆除上述本系應修學分修畢外，請先洽師培中心確認已辦理

本學期修畢，並於離校流程註記通過，註冊組方進行畢業證書製作。

1/17~2/11 註冊組寒假服務時間

(1/31~2/6 春節假期不上班)

(一)~(四) 8:30-12:00、

13:30-17:00

2/12 日後恢復正常上班日(一)~(五)

## \*領取方式\*

◆郵寄領取:請寄回郵信封(須為 B4 大小且貼好掛號郵資 100 元)及學生證正本、



郵寄領取聲明書 [點此下載](#)至註冊組，驗證後本組會將畢業證書及學生證一併寄回。

◆親自領取:請持本人身分證或學生證於洽公時間內至註冊組領取



◆委託領取:請填妥畢業證書委託領取聲明書 [點此下載](#)、持本人及委託人身分證件,於上述洽公時間

內至註冊組領取

相關連結：[畢業生領取畢業證書注意事項](#)

[研究生學位考試離校相關注意事項](#)

學校電話 02-2272-2181

教務處註冊組 各學院承辦人分機

美術 1111 表演 1112 傳播 1113 設計 1114 人文 1115